

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2019 年度



关于对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  
专项审计说明

信会师报字[2020]第 ZC10219 号

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松科技公司”）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该汇总表已由瑞松科技公司管理层按照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 一、 管理层对汇总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汇总表以满足监管要求，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汇总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汇总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汇总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汇总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汇总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专项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瑞松科技公司 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财务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 四、 编制基础和本专项审计说明使用者、使用目的的限制

我们提醒汇总表使用者关注，汇总表是瑞松科技公司为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机构的要求而编制的。因此，汇总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专项审计说明仅供瑞松科技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耀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之祥



中国·上海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

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9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9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9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9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9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非经营性占用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非经营性占用
总计	-	-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编制单位：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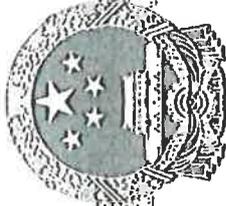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9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9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9年度往来利息(如有)	2019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9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经营性往来
	广州瑞松威尔斯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48	150.07		10.48	140.07	往来资金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武汉瑞松北斗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0.00	200.00		300.00		往来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广州瑞松北斗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4,602.99		14,602.99		往来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广东省机器人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6.87		6.87		往来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总计				100.48	14,959.93		14,920.34	140.07		

法定代表人：李强

志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强

李强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201906280040



扫描二维码  
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并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审计业务；受托代理记账；为企业设计、实施内部控制制度、提供税务咨询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 至 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19年06月28日



证书序号:0001247

##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原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9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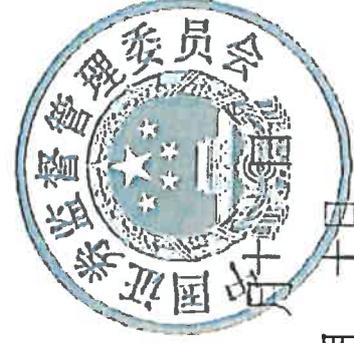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396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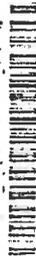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三年七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日



姓名: 李...  
 性别: 男  
 年龄: 45  
 身份证号: 350102196808080011  
 执业证书号: 350102011000000011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  
 联系电话: 13959251111  
 电子邮箱: lili@lixin.com.cn



